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教务部文件

东软校教发〔2025〕4号

关于修订《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日常教学巡查制度》的通知

各部门：

为保障人才培养各环节平稳有序运行，充分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提升教学巡查效果，规范教学秩序，实现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教办〔2025〕3号）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对原《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日常教学巡查制度》（东软校教发〔2015〕34号）进行修订，并予以发布，请遵照执行。

附件：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日常教学巡查制度



抄送：学校领导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教务部

2025年4月18日印发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
Dalian Neusoft University of Information

附件：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 日常教学巡查制度

版本 (Version)：V2.0

2025 年 4 月 18 日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文件修改控制

Document Change Control

[illegible]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日常教学巡查制度

1 目的

为保障人才培养各环节平稳有序运行，充分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提升教学巡查效果，规范教学秩序，实现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教办〔2025〕3号）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2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学校所有日常教学巡查工作。

3 职责

3.1 教学质量管理与保障部和教务部负责监控各项检查工作的执行情况、结果的处理情况以及检查各教学单位对本制度的落实情况。

3.2 教务部负责组织学校层面的期初教学秩序检查、日常教学秩序检查、期中和期末考试秩序检查等，各教学单位负责组织院系层面的各项检查。

3.3 网络与信息中心负责智慧教室、智慧巡课系统、教学设施等的日常维护与技术保障，及时处理系统故障，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4 内容

4.1 期初教学秩序检查，具体包括：

（1）教学环境与设施准备情况，教室是否提前打开，教学设备是否正常。

（2）教师有无迟到、提前下课、误课、漏课等情况。

（3）学生到课情况，有无迟到、早退、旷课等情况。

4.2 日常教学秩序检查，具体包括：

（1）教师仪表教态是否整洁，有无不当着装。

（2）教师课堂教学准备情况，实验课实验准备情况。

（3）教师有无迟到、提前下课、误课、漏课、随意调课等情况。

(4) 教师有无按照学校规定对学生进行考勤等教学组织与管理。

(5) 教师有无按照学校规定及时对学生进行形成性考核并将学生阶段考核成绩记录在《教学手册》上。

(6) 教师教学文档完成情况。

(7) 学生到课情况，有无迟到、早退、旷课等情况。

(8) 学生在课堂上有无睡觉、吃零食、玩手机、聊天等现象。

(9) 教室卫生状况，多媒体设备、音响、黑板、网络等使用情况。

4.3 期中、期末考试巡考，具体包括：

(1) 考试组织工作严密、完善程度。

(2) 考试实施的准时、有序程度。

(3) 命题质量、试卷印刷质量。

(4) 学生考试纪律。

(5) 监考教师履行监考职责情况。

4.4 日常教学巡查的要求

4.4.1 日常教学巡查工作要覆盖各个教学环节和所有的教学场所。必须持之以恒，坚持不懈，执行到位，切实发挥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作用。

4.4.2 日常教学巡查工作不能干扰正常的教学秩序，检查过程中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处理、及时制止；处理不了要及时上报。

4.4.3 检查人员应认真做好检查信息的记录、上报和反馈工作。

4.4.4 检查人员可利用智慧巡课系统等信息化手段，采取“线上监控”或“实地听课”方式开展常态化的听巡课，提升检查效果与效率。

4.4.5 检查人员要严格执行学校下发的有关教学差错、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的相关文件规定，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上报学校，并会同教务部、教学质量管理与保障部和各教学单位做好教学差错、教学事故的认定和处理。

5 附则

5.1 本制度由教学质量管理与保障部和教务部负责解释。

5.2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日常教学巡查制度》（东软校教发〔2015〕34号）同时废止。